

北京市东城区卫生局  
201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北京市东城区卫生局

二〇一三年一月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北京市东城区卫生局编制的 201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根据《条例》要求，我局制作并由我局保存的政府信息，除依法不予公开的外，由本局负责主动公开或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现公布我局 201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由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 一、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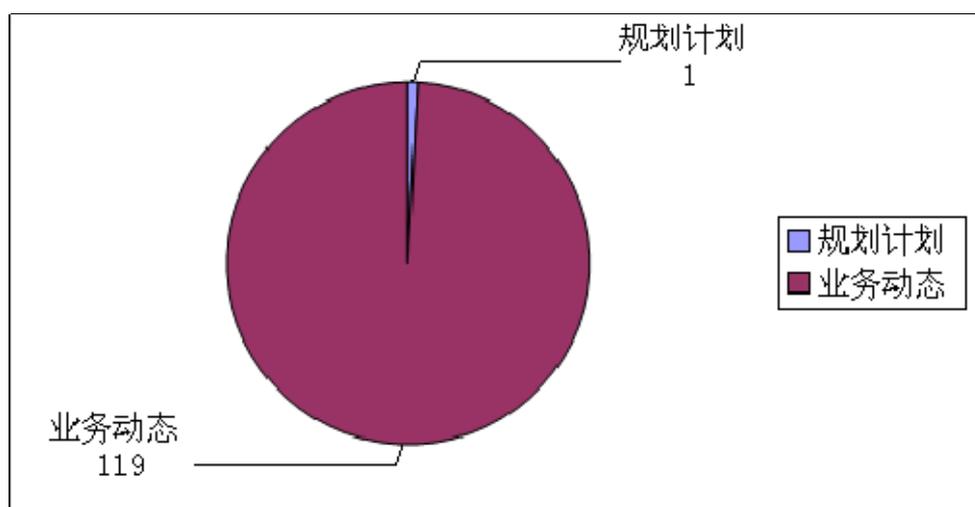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总体要求，在我局各职能科室和基层单位的共同努力下，稳步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信息公开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我局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部署会，深化主动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在各科室积极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的同时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民主政治建设，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提高行政透明度，切实按照群众实际要求，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改进工作方法。我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设在卫生局办公室，配备专职工作人员 1 名，依申请公开专门申请受理点 1 个，受理机构设在区行政服务大厅。截止 2012 年底，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在区政府信息公开办的统一部署下，紧紧围绕我局中心工作，以依法行政、提高效能，建设服务型政府部门为目标，强化领导，多措并举，狠抓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较好地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任务。

## 二、主动公开情况

截止至 12 月 31 日，我局在东城区政府信息公开栏共主

动公开政府信息 120 条，其中全文电子化达 100%。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规划计划类信息 1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0.83%；业务动态类信息 119 条，占总体的比例为 99.17%。其中业务动态中，人事动态 13 条，占 10.83%，工作动态 106 条，占 88.33%。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 申请情况

2012 年，我局依申请信息公开 2 件。申请方式中，当面申请 1 件；通过互联网提交申请 1 件。

#### (二) 答复情况

我局 2 件申请事项全部按期答复。已答复申请事项中：

“非政府信息” 1 项；

“非本机关掌握” 1 项。

#### (三)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我局按照《北京市行政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办法(试行)》规定,暂未对依申请政府信息收取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

#### **四、复议、诉讼及举报情况**

2012年我局行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行政诉讼案,未发生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举报。

#### **五、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 **(一) 主要问题**

1. 公开意识及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我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可以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没有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栏公开,仅通过门户网站页面公开,局机关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仍需加强。

2. 组织引导培训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在进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后,我局相关科室能基本了解《条例》的适用范围和时效。但在一些细节或者具体问题上缺乏进一步的指导与帮助。需要与区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加强沟通,对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指导和纠正。

##### **(二) 改进措施**

1. 充实公开内容。通过对局机关科室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指导和部署,卫生局信息公开办将区政府下发的《关于东城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的通知》对机关科室进行了全面培训,明确了信息公开的上报要求及时限,加大政府信息公

开力度，结合各科室工作实际统筹组织，在原有公开项目的基础上，将本科室需要调整、增加的公开项目名称及《政务服务事项内容信息表》进行梳理，根据群众需要将主动公开的范围扩大。

2. 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提高我局机关相关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了解，及时提交主动公开文件，方便公众及时获取政府信息。及时答复依申请公开，保证群众合法权利。